

中共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纪委会文件

苏园教纪监〔2019〕1号

关于表彰 2018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 纪检工作目标考评先进集体的决定

各有关单位：

2018 年，园区教育纪委始终围绕园区党工委、管委会、纪工委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，坚持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认真落实党章和宪法要求，切实履行纪检监察职责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，为园区教育事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，涌现出了一批成效显著、实绩突出的纪检工作先进集体。

为表彰先进、促进工作、振奋精神、鼓舞斗志，激励全区教育系统纪检监察干部忠诚履职、创先争优，根据教育纪委（监察室）对纪检工作目标考核情况，决定授予苏州工业园区星湾学校等7个单位“2018年度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纪检工作目标考评先进集体”荣誉称号。

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珍惜荣誉，谦虚谨慎，再创佳绩。全区教育系统各基层单位要以受表彰的单位为榜样，与时俱进、开拓创新，推动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附件：2018年度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纪检工作目标考评先进集体名单

中共苏州工业园区
教育纪律检查委员会（监察室）
二〇一九年三月五日

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纪委

2019年3月5日印发

共印：4份

附件：

2018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教育系统纪检工作目标考评先进集体

苏州工业园区星湾学校

苏州工业园区星港学校

苏州工业园区第八中学

苏州工业园区星慧幼儿园

苏州工业园区新加幼儿园

苏州工业园区方洲小学

苏州工业园区星海小学